合同登记编号：20240123

服务类委托合同

甲方名称：北京市应急管理局

乙方名称：北京软件产品质量检测检验中心

签订地点：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7 号

签订日期：2024年 10月 17日

服务类委托合同

甲方：北京市应急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李志杰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7 号

乙方：北京软件产品质量检测检验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威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3A 楼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北京市危险化学品集中管理体系安全监管与综合调度系统-软件测试项目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的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乙方服务内容

软件测评主要是对北京市危险化学品集中管理体系安全监管与综合调度系统进行验收测评。测评范围应全部覆盖系统设计文档中所有功能和非功能性要求，以及该项目软件开发合同、合同附件和合同变更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功能点。测评的内容包含功能测试、（效率）性能测试、可靠性、易用性、用户文档等。

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测评计划，设计测试用例和测试场景，执行测试，报告缺陷，分析测试结果，提交以上所有文档。

2）功能测试

根据系统设计文档及其他需求文档，分析各功能点测试的优先级别。用户经常使用、关系到系统核心功能、优先级别较高的功能点，测试覆盖率应达到100%；功能测试必须既包括正常输入和正常业务流程测试，也包括对非法数据输入和异常处理的测试，且对系统非正常操作的测试用例应占到总数的 20%-30%。

3）（效率）性能测试：根据系统设计文档及其他需求文档，测试在大用户量、大数据量和长时间连续运行等条件下，系统的响应时间和稳定运行情况。包括用户类型和使用模式、用户规模、交易并发量、系统吞吐量、模拟系统真实环

境，测试系统处理高峰数据量的性能指标。

4）易用性测试：从最终使用者的角度，对系统界面风格一致性、友好性和可用性等方面进行测试。

5）可靠性测试：对系统在运行过程的持续稳定性，包括系统的容错能力和对数据的保护能力进行测试。

6）用户手册等文档检查：重点检查所提交文档的完备性及与实际系统的符合性。

二、服务要求

1.合同签署后，乙方须根据甲方的项目要求，尽快成立项目组，配齐配强相关人员，研究制定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2.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遇有特殊情况要及时反馈，确保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3.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项目结束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交软件测试报告、软件缺陷报告，纸质、电子版(以 U 盘方式提供电子版（.docx,/pdf 格式）)各贰份且加盖乙方单位公章。

5.服务方式：现场测评或甲方指定方式。

三、服务质量

1.本次测评，严格依据以下标准进行测评：

GB/T 25000.51-2016《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第 51 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

2.相关用户文档需按照系统设计文档中的需求范围进行测试，由乙方安排测试轮数，原则上测试过程不少于两轮，测试通过后需分别出具具有明确测评结论的测评报告。根据系统要求对软件系统进行全面测评，至少应从应用系统的功能性、性能、易用性、可靠性、用户文档、等质量特性方面开展测评。

3.乙方应提出针对本项目具体的项目实施服务方案，乙方应提供详细实施方案，方案中应描述具体内容及工作日程表等。并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实施计划和人员配备情况等进行详细描述。

4. 乙方为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服务及相应的人力资源，应能够确保在满足技术要求的前提下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任务。

5.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向用户提供充分的项目文档，至少包括下述文档：项目测评方案：乙方应提供项目测评方案，主要内容包括测试范围、环境描述、测试进度、组织机构及测试流程等内容。

6. 项目测评计划：乙方应提供项目测评计划，主要内容包括人员安排、时间安排、测试方法、测试内容等。

7. 其它文档：乙方还应提供与本项目实施和系统运行有关的其它文档和资料。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各项服务。

2. 根据甲方的意见和建议优化后的方案，甲方有权予以审核、确认。

3.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项目人员，乙方应于收到甲方通知后【5】日内予以更换。

5. 乙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中，甲方给予必要的协助。

6.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甲方委托的服务，确保委托服务完成情况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如因乙方完成委托事项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2. 如乙方提供各项服务质量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根据甲方的意见完成必要的修改及补充，并按时提交各项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服务期限不予顺延。如因乙方完成委托事项不符合要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3.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如违反前述约定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并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的项目人员具备提供本合同项下委托服务所

需的相应资质和能力，并保证乙方人员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服从甲方安排。项目团队成员详见附件 1。

5.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及方式汇报项目进度。

6. 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转包或分包至其他任何第三方义务。

六、服务期限

乙方为甲方提供上述服务的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月内 。

七、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人民币：陆拾陆万捌仟元整（¥668000.00 元），该费用为乙方完成本合同所有义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的百分之三十，即：人民币： 贰拾万肆佰元整（¥ 200400 元）；

（2）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并提交报告等成果，待危化品集中管理体系安全件监管与综合调度系统项目经市发改委决算评审通过，且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尾款，即人民币：人民币：肆拾陆万柒仟陆佰元整（¥467600 元）；

（3）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符合国家相关税务规定的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对发票的合规性负责，如因乙方所开具的发票不合规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4）乙方指定开户银行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北京软件产品质量检测检验中心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上地支行

账　　号：01090946300120112000987

乙方应保证上述账户信息真实、准确。若乙方上述账户发生变化，应于变化后【2】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错付、无法支付的，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 乙方确认并承诺，由于甲方资金为财政性资金，如因财政拨付不足或不及时所造成的延期付款，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八、项目验收

1. 乙方完成全部项目工作后，书面通知甲方作验收检查，甲方应协助配合。

2. 验收主体由甲方及其所联系的第三方团队会同乙方共同组成，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所约定服务内容对项目完成情况及质量逐项验收。

3. 验收采用专家评审、结项材料审核、现场提问的方式完成。

4. 验收标准：

序号	验收条目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制定项目测试方案	项目测试方案	测试方案与系统建设内容匹配。
2	制定项目测试计划	项目测试计划	计划与项目实施周期匹配，有具体计划清单，满足建设周期需求。
3	出具《测评报告》《软件测试报告》《软件缺陷报告》（如涉及）	《测评报告》《软件测试报告》《软件缺陷报告》（如涉及）	真实有效，资料无缺失。
4	项目服务团队是否达标	项目经理及项目团队成员资质证书及服务评价	满足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应的人员要求。
5	质量管理意识	进行服务评价	评价合格
6	风险管理意识	进行服务评价	评价合格
7	进度管理意识	进行服务评价	评价合格

九、知识产权

1.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果的所有权及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侵犯，否则需承担全部法律后果。

2.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属于自有合法权利，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否则全部法律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向第三人承担侵权责任、赔偿甲方损失等）由乙方承担。

十、不可抗力

甲乙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不能执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按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延期履行合同。双方对此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情形发生之日起10日内，向合同相对方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明材料。合同相对方收到通知后，应尽可能采取适当措施减轻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

受不可抗力影响而不能按期履行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终止或影响消除后尽快通知对方。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在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不可预见或可预见但不可避免且超越合同各方可以控制，阻碍该合同部分或全部进行的地震、风暴、火灾、洪水、战争及其它重大自然、人为灾害、公共卫生安全或政策变化、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等，或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等。凡是发生了所罗列的事件即构成不可抗力，凡是发生合同中未列举的事件，不构成不可抗力事件。若双方对其含义发生争执，则由受理案件的仲裁机关或法院根据合同的含义解释发生的客观情况是否构成不可抗力。

十一、保密事项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因承接本合同约定项目所知悉的该项目信息或甲方信息，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与该项目有关的全部信息、成果文件等均为甲方的保密信息，乙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甲方关于保密工作的相关要求，对上述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供其使用，也不得在本合同约定事项范围之外自行使用。

乙方（含乙方工作人员）因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如损失数额无法确定的，乙方同意按

照人民币【5】万元赔偿甲方的损失。

本条款长期有效，不因合同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十二、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需变更内容，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文件。补充签订的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经生效，除由于外界不可抗力作用、政府行为之外，未经协商，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撤销。

2. 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本合同，因解除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除不可归责于该当事人的事由外，应当赔偿损失。

十三、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的自然及社会原因外，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规定，否则，违约方需承担违约责任。如因此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预期损失以及守约方因此对外支出的诉讼费、公告费、保全费、律师费、交通费、差旅费等），违约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 除本条中因一方违约而解除合同的，执行双方若未经对方允许，单方面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的，则另一方可依法追究违约方责任。

3.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完成委托服务，每逾期一日，需承担服务费总金额【10】%的违约金。逾期达【10】日仍未完成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未支付的服务费不再支付，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服务费，并要求乙方支付服务费总金额【1】%的违约金。

4. 乙方提供的服务若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服务费总金额【10】%的违约金。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本合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未支付的服务费不再支付，乙方应返还已经支付的服务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金额【10】%的违约金。

6. 如乙方发生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1】%的违约金；如发生【5】次以上或经甲方通知后【10】

日内乙方仍然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未支付的服务费不再支付，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金额【10】%的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 对于乙方因违约而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及赔偿金等，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费中予以扣除，不足扣除的，乙方应继续补足。

十四、争议解决

1.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在诉讼时，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将继续执行本合同未涉争议及诉讼的其他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甲方需追加与本合同标的相同的工作的，在不改变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总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

3. 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合同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北京市应急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李志杰

日期：2020 年 10 月 17 日

乙方（盖章）：北京软件产品质量检测检验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王威

附件 1

项目团队成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开始从事工作时间	职称	备注
1	何青	项目经理	2006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高级）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	无
2	齐建	测试工程师	2010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无
3	姬云鹏	测试工程师	2016	软件测评师（中级）	无
4	王秀明	测试工程师	2008	软件测评师（中级）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无
5	程成	测试工程师	2010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无
6	周鬻	测试工程师	2006	软件测评师（中级）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 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中级）	无
7	翟耀超	测试工程师	2016	软件测评师（中级）	无
8	郝琳	质量保证人员	2017	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中级） 软件测评师（中级）	无
9	肖志国	技术支持	2004	网络工程师（中级） 网络规划设计师（高级）	无